

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助剂、1000 吨合成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助剂、1000 吨合成酯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工业园区经八路 1188 号。

建设内容：利用现有厂房进行零土地技改，新增 2000 吨/年 TAT730 助剂和 1000 吨/年棕榈酸异辛酯生产能力。该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取得钱塘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为 2410-330114-89-02-866171）。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

表 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E,N)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空气	兴围村	120.618840°,30.233161°	居民	约 416 户 1536 人	二类环境空气	西南西	1500		
地表水环境	廿二工段河	/	工业、农业用水区	河道	IV类地表水环境	南	10		
	里围中心河	/				东	20		
	先锋横河	/				西	300		
地下水环境	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地下水				IV类地下水环境	/	/		
土壤环境	厂界外 1km 范围内的耕地				GB15618-2018 中风险筛选值	南、西、北	30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各类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经过大气预测，本项目各因子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要求。项目污染可以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加剧当地大气污染。

(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污废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雨污水管网。高浓废水经隔油、沉淀预处理后与低浓废水一起进调节池，经气浮+A/O 生化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临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因此，在严格落实雨污分流的情况下，企业废水排放对周围地表水体无影响。

此外，在切实落实好建设项目的废水收集和处理工作，同时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措施，特别是装置区及储罐区的防腐、防渗措施，并配套设置防渗检查井等措施，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实施后全厂设备对东、南、西、北厂界的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项目噪声经治理后可以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触及声环境质量底线。

(4) 固体废物影响

项目固废实行分类管理，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一般固废视其性质采取出售等方式处理，固废可实现零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5) 风险环境影响

根据事故风险后果计算分析，在大气污染物泄漏事故发生后，泄漏物质将会对厂区内产生一定的影响，但不会对厂区外敏感点产生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通过相应技术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并在风险事故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风险防范措施，使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危害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风险可控。

(6) 土壤环境影响

本项目切实落实废水的收集、输送以及各类危化品和固废的贮存工作，做好各类设施及地面的防腐、防渗措施，加强厂区内重点区域地面防腐防渗工作，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加强废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对土壤环境影响整体是可接受的。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具体见表2。

表2 项目防治措施及效果表

期间	种类		环境保护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营运期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项目废水水质收集、分类处理。高浓废水经隔油、沉淀预处理后与低浓废水一起进调节池，经气浮+A/O 生化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临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管
	废气	TAT730 生产工艺废气	经两级碱喷淋吸收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 DA010 排放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盐酸、硫酸储罐呼吸废气	经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 DA011 排放	
	合成酯车间	TAT730 烘干包装废气	经 RTO 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 DA016 排放	
		棕榈酸异辛酯工艺废气	①厂区及车间内合理布局； ②在设备选型上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③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或减振器等，对风机加装消声器等； ④加强设备日常维护，避免非正常噪声产生；加强工人的生产操作管理，减少或降低人为噪声的产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期间	种类	环境保护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固废		生。	
	废气处理废滤袋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
	一般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
	沾染危化品的废包装材料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检修废机油和油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纯水制备废组件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
	废水处理污泥	委托指定单位处置	无害化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无害化
风险措施			降低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
	1、依托现有事故应急池、雨水截断设施，储罐围堰和环境风险应急设施。 2、建立化学品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 3、项目建成后要求全面开展预案演练，组织评估后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3.设置环境应急监测与预警制度，定期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及时治理。 4.企业应严格执行《浙江省应急管理厅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号）相关要求，把环保设施安全落实到生产经营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土壤和地下水	依托现有防渗处理措施，厂区内生产车间、事故应急池、危化品仓库、危废仓库、罐区等进行防渗处理，可采用天然材料或人工材料构筑防渗层，防渗层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10} \text{ mm/s}$ 和厚度 1.5m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		土壤质量低于(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助剂、1000 吨合成酯技改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实施后能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项目各项能资源均有合理来源，不会触及当地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的“三线一单”要求。此外，该项目符合当地的国土空间规划，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采取相应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当地环境质量可维持现状，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新增污染物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并且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中规定的审批原则项目，同时也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批”要求。

项目的建设会带来一定的“三废”排放，企业应认真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最大限度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在此基础上，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助剂、1000 吨合成酯技改项目的实施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是可行的。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对象

项目拟建地周围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人员，包括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2、主要事项

项目建设和投入运营后的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事项：

- (1) 公众对本工程是否认可；
- (2) 公众就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
- (3) 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 (4) 公众对确定的环评单位的建议和意见。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5月9日——5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生态环境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公众若需补充了解相关信息，请在公示期间向环评单位联系索要。环评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 项目审批单位名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地址：杭州钱塘区江东大道3899号大江东办事服务中心综合窗口（C01）

联系电话：0571-82987912 传真：82987920

(2) 环评单位名称：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拱墅区凤起路361号国都商务大厦1208室 邮编：310000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71-88351135

(3) 建设单位名称：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工业园区经八路1188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15249929535

公示发布单位：杭州赞宇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发布时间：2025年5月8日

